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SHENZHEN EXPRESSWAY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548)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 13.10B 條而作出。

茲載列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在中國證監會指定報章刊登及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發布的《關於維護公司股價穩定的公告》，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吳倩

公司秘書

中國，深圳，2015 年 7 月 13 日

於本公告之日，本公司董事為：胡偉先生（執行董事及董事長）、吳亞德先生（執行董事兼總裁）、王增金先生（執行董事）、李景奇先生（非執行董事）、趙俊榮先生（非執行董事）、謝日康先生（非執行董事）、張楊女士（非執行董事）、趙志鋆先生（非執行董事）、區勝勤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林鉅昌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胡春元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和施先亮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

证券代码：600548

股票简称：深高速

公告编号：临 2015-031

债券代码：122085

债券简称：11 深高速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维护公司股价稳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面对近期证券市场的波动，为稳定市场预期，增强投资者信心，促进市场尽快恢复健康平稳状态，维护公司股东利益，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做出如下声明：

一、本公司将一如既往地做好经营管理工作，关注公司核心业务的成长和战略目标的实现，持续提升公司的投资价值。目前，本公司各项生产经营活动正常开展和进行。

二、为了维护资本市场稳定，营造企业改革与发展的良好氛围，保护各类投资者合法权益，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深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市国资委”）已于 2015 年 7 月 9 日发布了《深圳市国资委关于维护股票市场稳定发展切实提高上市公司质量的若干措施》，要求所出资企业积极采取措施予以应对，内容包括：在股票异常波动时期，深圳市国资委不减持直接持有控股上市公司股票，直管企业不减持所属控股上市公司股票；对股价严重偏离其合理价值的市属国有控股上市公司股票择机予以增持；继续支持市属国有控股上市公司深化改革，加快转型升级，着力提高上市公司质量，促进上市公司持续健康发展；等。

三、本公司鼓励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在合法合规的前提下买入和长期持有本公司股票。

四、本公司董事会已审议批准公司 2015~2019 年发展战略。推动适应公司发展的人才培养和长效激励机制，是本公司在新一期发展战略中重点的研究和工

作方向之一。本公司将积极研究和推动公司员工持股计划、股权激励等机制的建立和实施，实现企业、员工和股东价值的共同成长。

五、本公司将继续做好信息披露工作，不断提升公司的透明度，同时，通过开展多种形式的投资者关系活动，与投资者保持有效的双向沟通，增强投资者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并坚持回报股东。

特此公告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7月13日